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完成交割
的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茲提述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4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上海藥明出售而高瓴購買康德弘翼及津石醫藥的所有股份。除非文意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海藥明已收到高瓴按股權轉讓協議約定足額支付的第一期轉讓對價人民幣15.4億元，股權轉讓協議約定的交割先決條件已滿足，本次交易已完成交割，康德弘翼及津石醫藥不再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康德弘翼及津石醫藥及其他相關各方將按股權轉讓協定約定辦理本次交易涉及康德弘翼及津石醫藥的股權變更登記手續，並預計在2025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變更登記。

經本公司財務部門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初步核算，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預計產生稅後淨利潤約人民幣9.6億元，佔公司最近一期(即2024年度)經審計歸母股東淨利潤的比例超過10%。本公司將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等有關需適用的規定對投資收益進行會計處理，具體影響金額以註冊會計師年度審計確認後的結果為準。後續各方仍需繼續履行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各項約定。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革博士

香港，2025年12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冷雪松先生。

* 僅供識別